

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6时30分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新全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》的议案。

选举刘新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就任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人，反对0人，弃权0人，回避0人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人员中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，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，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。

刘新全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2年3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（2022016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23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人，反对0人，弃权0人，回避0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22日